

## 衛生福利部預防接種受害救濟審議小組第 227 次會議紀錄

時間：113 年 6 月 20 日（星期四）下午 2 時

地點：本部疾病管制署一樓會議室

主席：邱召集人南昌

紀錄：廖子駒

出席人員：吳委員榮達、李委員禮仲、林委員欣柔、洪委員焜隆、張委員淑卿、陳委員志榮、陳委員錫洲、傅委員令嫻、黃委員立民、黃委員秀芬、黃委員富源、黃委員鈺生、楊委員文理、蘇委員錦霞

出席專家：陳醫師明翰、李醫師亭儀、洪醫師明銳

請假人員：呂委員俊毅、周委員聖傑、紀委員鑫、張委員濱璿、陳委員宜雍、陳委員銘仁、楊委員秀儀、趙委員啟超、賴委員瓊如、吳醫師美環、鄭醫師書孟、吳醫師婉禎、陳醫師肇文

列席單位及人員：

社團法人國家生技醫療產業策進會：郭家維、李姿頤

本部疾病管制署：鄭研究員安華、林簡任技正詠青、陳科長婉伶、蔡濟謙、賀彥中、蔣易璉

一、主席致詞：(略)

二、報告事項：

第 226 次會議決議執行情形：(略)

三、討論事項：個案審議

(一) 新北市方○○ (編號：8425)

本案經審議，依據病歷資料記載、臨床表現及相關檢驗結果等研判，個案接種 COVID-19 疫苗後一個多月遭犬隻咬傷接受破傷風及抗生素針劑，因突發昏迷送醫而後死亡。病理解剖報告載明死因為原有肺氣腫、肺高壓、冠狀動脈狹窄及疑有過敏體質，因施打破傷風類毒素、抗生素等誘發急性過敏反應導致心肺衰竭。查個案本身具止痛藥及抗生素之過敏史，其症狀發生時間距離接種 COVID-19 疫苗已久，惟其症狀及死因仍無法確定與接種破傷風類毒素疫苗之關聯性，依據「預防接種受害救濟基金徵收及審議辦法」第 18 條第 1 項及其附表死亡給付之規定，核予救濟金新臺幣 250 萬元。個案經病理解剖，爰依據「預防接種受害救濟基金徵收及審議辦法」第 19 條第 2 款規定，給予喪葬補助新臺幣 30 萬元。

(二) 臺北市洪○ (編號：6997)

本案經審議，依據病歷資料記載、臨床表現及相關檢驗結果等研判，查個案屬高齡族群，接種疫苗後兩個月因四肢麻木情形就醫，脊椎 X 光檢查顯示頸、腰脊椎退化性病變，此屬慢性病理變化，非短時間可造成之情形。神經傳導檢查顯示多發性神經病變，可能為頸部至腰部傳導缺陷。研判其症狀與退化性病變有關，與接種 COVID-19 疫苗 (AZ) 無關，依據「預防接種受害救濟基金徵收及審議辦法」第 17 條第 1 款規定，不予救濟。

(三) 高雄市翁○○ (編號：7227)

本案經審議，依據病歷資料記載、臨床表現及相關檢驗結果等研判，查個案於接種疫苗前多年曾因左手臂嚴重感染接受清瘡手術，本次自述接種 COVID-19 疫苗第二劑後出現左手開刀處、左小腿疼痛情形，於接種 COVID-19 疫苗第三劑後疼痛加劇。依據病歷資料記載，個案接種前即長期因疼痛問題就醫。經綜合研判，其症狀與接種 COVID-19 疫苗無關，依據「預防接種受害救濟基金徵收及審議辦法」第 17 條第 1 款規定，不予救濟。

(四) 新竹縣黃○○ (編號：5648)

本案經審議，依據病歷資料記載、臨床表現及相關檢驗結果等研判，個案接種疫苗後因視力模糊情形就醫，腦

部影像學檢查結果顯示雙側急性視神經炎。個案之症狀發生時間距離接種時間已久，惟查其無相關疾病史，綜合研判無法確定其症狀與接種 COVID-19 疫苗 (AZ) 之關聯性，依據「預防接種受害救濟基金徵收及審議辦法」第 18 條第 1 項及其附表其他不良反應給付之規定，核予救濟金新臺幣 2 萬元。

(五) 桃園市趙○○ (編號：6110)

本案經審議，依據病歷資料記載、臨床表現及相關檢驗結果等研判，查個案本身具紅斑性狼瘡病史，接種疫苗後因四肢麻木情形就醫，臨床影像學檢查顯示應為紅斑性狼瘡相關之脊髓炎。又其症狀發生時間距離接種疫苗時間已久。綜上所述，個案症狀與接種 COVID-19 疫苗 (AZ) 無關，依據「預防接種受害救濟基金徵收及審議辦法」第 17 條第 1 款規定，不予救濟。

(六) 新北市林○○ (編號：7201)

本案經審議，依據病歷資料記載、臨床表現及相關檢驗結果等研判，查個案本身具小兒麻痺併發下肢萎縮無力等疾病史，接種疫苗後因手臂無力、麻木等症狀就醫，脊椎影像學檢查結果顯示骨刺併頸椎病變、椎間盤突出，此屬慢性病理變化，非短時間可造成之情形。血液檢驗結果顯示存在感染情形，四肢神經傳導檢查顯示多發性神經病變。COVID-19 疫苗(高端)為蛋白質次單元疫苗，並不具致病力，不會造成感染症。又查個案症狀發生前曾出現肌肉痠痛、鼻塞流鼻涕等感染症狀。經綜合研判，個案症狀應與潛在疾病及感染症有關，與接種 COVID-19 疫苗 (高端) 無關，依據「預防接種受害救濟基金徵收及審議辦法」第 17 條第 1 款規定，不予救濟。

(七) 新北市何○○ (編號：6917)

本案經審議，依據病歷資料記載、臨床表現及相關檢驗結果等研判，個案接種疫苗後因發燒、排尿困難及腹痛等症狀陸續就醫，經診斷為膀胱炎、腎炎及泌尿道感染等。後續磁振造影檢查顯示為脊髓炎。COVID-19 疫苗 (Moderna) 係屬 mRNA 疫苗，並不具致病力，不會造成感染症。惟查個案無相關疾病史，研判其脊髓炎症狀仍無法確定與接種 COVID-19 疫苗 (Moderna) 之關聯

性，依據「預防接種受害救濟基金徵收及審議辦法」第 18 條第 1 項及其附表嚴重疾病給付之規定，核予救濟金新臺幣 10 萬元。

(八) 桃園市蘇○○ (編號：6872)

本案經審議，依據病歷資料記載、臨床表現及相關檢驗結果等研判，個案接種疫苗後因下肢麻痛、行走困難等情形陸續就醫，經診斷為坐骨神經痛、頸椎退化性脊髓炎併神經根病變，此屬慢性病理變化，非短時間可造成之情形。而後個案因發燒、雙側大腿麻木情形就醫，血液檢驗結果顯示存在感染情形，經診斷為泌尿道感染併敗血症。後續神經檢查、肌電圖檢查結果並無異常，不符合格林巴利症候群之臨床表現。而 COVID-19 疫苗(AZ) 係屬非複製型腺病毒載體疫苗，並不具致病力，不會造成感染症。研判個案症狀與其潛在疾病及感染症有關，與接種 COVID-19 疫苗 (AZ) 無關，依據「預防接種受害救濟基金徵收及審議辦法」第 17 條第 1 款規定，不予救濟。

(九) 臺北市姜○○ (編號：5605)

本案經審議，依據病歷資料記載、臨床表現及相關檢驗結果等研判，個案接種疫苗後陸續出現頭痛、肢體及臉部無力等情形，腦部影像學、腦脊髓液及神經傳導等多項臨床檢查皆無異常。尿液培養結果顯示有細菌感染，而 COVID-19 疫苗(AZ) 係屬非複製型腺病毒載體疫苗，並不具致病力，不會造成感染症。脊椎磁振造影檢查顯示頸椎椎間盤突出，此屬非短時間可造成之病理變化。研判個案症狀與接種 COVID-19 疫苗 (AZ) 無關，依據「預防接種受害救濟基金徵收及審議辦法」第 17 條第 1 款規定，不予救濟。

(十) 苗栗縣丁○○ (編號：5852)

本案經審議，依據病歷資料記載、臨床表現及相關檢驗結果等研判，查個案本身具全身性紅斑性狼瘡病史，於接種前即因身體斑塊情形多次就醫。接種 COVID-19 疫苗第一劑後因多處紅斑情形就醫，接種 COVID-19 疫苗第二劑後出現紅斑情形加劇，而後有記憶錯亂、突發癲癇等情形，經相關檢查後診斷為系統性紅斑性狼瘡合併

中樞神經侵犯。依據病歷記載，個案接種前血液檢驗結果已顯示第四型人類皰疹病毒(EB 病毒)抗體陽性。經綜合研判，個案症狀應與病毒感染及既有疾病有關，與接種 COVID-19 疫苗 (AZ) 無關，依據「預防接種受害救濟基金徵收及審議辦法」第 17 條第 1 款規定，不予救濟。

(十一) 臺中市李○○ (編號：7638)

本案經審議，依據病歷資料記載、臨床表現及相關檢驗結果等研判，個案接種疫苗後因胸悶、心悸等情形就醫，心肌酵素檢驗及心臟超音波檢查結果皆無異常。經綜合研判，個案之症狀與接種 COVID-19 疫苗 (Moderna) 無關，依據「預防接種受害救濟基金徵收及審議辦法」第 17 條第 1 款規定，不予救濟。

(十二) 桃園市郭○○ (編號：7711)

本案經審議，依據病歷資料記載、臨床表現及相關檢驗結果等研判，個案接種疫苗後因呼吸不順、胸悶等情形就醫，血液檢驗結果顯示心肌酵素無明顯異常、心臟衰竭指數上升，心臟超音波檢查結果顯示心房心室擴大，此屬慢性病理變化，非短時間可造成之情形。研判個案症狀與接種 COVID-19 疫苗 (Moderna) 無關，依據「預防接種受害救濟基金徵收及審議辦法」第 17 條第 1 款規定，不予救濟。

(十三) 臺北市李○○ (編號：6773)

本案經審議，依據病歷資料記載、臨床表現及相關檢驗結果等研判，個案接種疫苗後一個多月因全身肌無力等情形就醫，其症狀與接種 COVID-19 疫苗後發生急性心肌炎之臨床表現並不相符，且其症狀發生時間亦不符合接種疫苗後發生急性心肌炎之合理期間。研判個案症狀與接種 COVID-19 疫苗 (Moderna) 無關，依據「預防接種受害救濟基金徵收及審議辦法」第 17 條第 1 款規定，不予救濟。

(十四) 臺中市莊○○ (編號：6884)

本案經審議，依據病歷資料記載、臨床表現及相關檢驗結果等研判，查個案本身具高血壓性心臟病、高血脂及心臟肥大等病史，接種疫苗後因心悸、喘等情形就醫，

血液檢驗結果無特殊異常，心電圖檢查結果顯示左束支傳導阻滯，與接種前檢查結果一致，經診斷為缺血性心臟病合併心臟衰竭。研判其症狀與潛在疾病有關，與接種 COVID-19 疫苗 (Moderna) 無關，依據「預防接種受害救濟基金徵收及審議辦法」第 17 條第 1 款規定，不予救濟。

(十五) 高雄市廖○○ (編號：7232)

本案經審議，依據病歷資料記載、臨床表現及相關檢驗結果等研判，個案接種疫苗後因胸悶、胸痛無力等情形就醫，心肌酵素檢驗結果無異常，不符合接種 COVID-19 疫苗後發生急性心肌炎之臨床表現。經綜合研判，個案症狀與接種 COVID-19 疫苗 (BNT) 無關，依據「預防接種受害救濟基金徵收及審議辦法」第 17 條第 1 款規定，不予救濟。

(十六) 新竹市高○○ (編號：7487)

本案經審議，依據病歷資料記載、臨床表現及相關檢驗結果等研判，查個案具糖尿病控制不佳之疾病史，接種疫苗後兩個多月出現喘、下肢水腫等情形。就醫後心臟超音波檢查結果顯示心房心室擴大，此屬慢性病理變化，非短時間可造成之情形。又其症狀發生時間距離接種疫苗時間已久。綜上所述，個案症狀與接種 COVID-19 疫苗 (BNT) 無關，依據「預防接種受害救濟基金徵收及審議辦法」第 17 條第 1 款規定，不予救濟。

(十七) 新北市李○○ (編號：7392)

本案經審議，依據病歷資料記載、臨床表現及相關檢驗結果等研判，個案接種疫苗後因頭暈、呼吸困難等情形就醫，血液檢驗結果顯示心肌酵素、心衰竭指數皆無異常，不符合接種 COVID-19 疫苗後發生急性心肌炎之臨床表現。經綜合研判，個案症狀與接種 COVID-19 疫苗 (Moderna) 無關，依據「預防接種受害救濟基金徵收及審議辦法」第 17 條第 1 款規定，不予救濟。

(十八) 桃園市陳○○ (編號：7715)

本案經審議，依據病歷資料記載、臨床表現及相關檢驗結果等研判，個案接種疫苗後兩個月因發燒、胸悶及喘等情形就醫，其病程與接種 COVID-19 疫苗後發生急性

心肌炎之臨床表現並不相符，且其症狀發生時間亦不符合接種疫苗後發生急性心肌炎之合理期間。研判個案症狀與接種 COVID-19 疫苗 (BNT) 無關，依據「預防接種受害救濟基金徵收及審議辦法」第 17 條第 1 款規定，不予救濟。

(十九) 嘉義市郭○○ (編號：7747)

本案經審議，依據病歷資料記載、臨床表現及相關檢驗結果等研判，個案具接種疫苗後兩個多月出現下肢水腫等情形。就醫後心臟超音波檢查結果顯示心房心室擴大，此屬慢性病理變化，非短時間可造成之情形。又其症狀發生時間距離接種疫苗時間已久。綜上所述，個案症狀與接種 COVID-19 疫苗 (BNT) 無關，依據「預防接種受害救濟基金徵收及審議辦法」第 17 條第 1 款規定，不予救濟。

(二十) 臺中市林○○ (編號：7783)

本案經審議，依據病歷資料記載、臨床表現及相關檢驗結果等研判，查個案本身具高血壓、糖尿病之疾病史，接種疫苗後因胸悶、喘、下肢水腫等情形就醫，心臟超音波檢查結果顯示心房心室擴大，此屬慢性病理變化，非短時間可造成之情形。研判個案症狀與其潛在疾病有關，與接種 COVID-19 疫苗 (BNT) 無關，依據「預防接種受害救濟基金徵收及審議辦法」第 17 條第 1 款規定，不予救濟。

(二十一) 新北市許○○ (編號：7773)

本案經審議，依據病歷資料記載、臨床表現及相關檢驗結果等研判，個案接種疫苗後因胸痛、喘等情形就醫，其症狀及檢查結果符合心包膜炎之臨床表現，研判與接種 COVID-19 疫苗 (Moderna) 相關，依據「預防接種受害救濟基金徵收及審議辦法」第 18 條第 1 項及其附表其他不良反應給付之規定，核予救濟金新臺幣 1 萬元。

(二十二) 新竹縣陳○○ (編號：7364)

本案經審議，依據病歷資料記載、臨床表現及相關檢驗結果等研判，查個案具吸菸史，且有高血壓疾病史，接種疫苗後因臉色蒼白、呼吸困難等情形就醫，血液檢驗結果糖化血色素值高，顯示其高血糖情形已存在一段時

間。心臟超音波檢查顯示心房心室擴大，心導管檢查顯示三條冠狀動脈狹窄，該等疾患屬慢性病理變化，非短時間可造成之情形。個案後續因症狀惡化死亡。研判其症狀及死因與潛在疾病有關，與接種 COVID-19 疫苗 (Moderna) 無關，依據「預防接種受害救濟基金徵收及審議辦法」第 17 條第 1 款規定，不予救濟。

(二十三) 高雄市林○○ (編號：7558)

本案經審議，依據病歷資料記載、臨床表現及相關檢驗結果等研判，查個案具僵直性脊椎炎等疾病史，接種疫苗後因水腫、喘等情形就醫，心肌酵素檢驗結果無異常，心臟超音波檢查結果顯示心房擴大，此屬慢性病理變化，非短時間可造成之情形。依據病歷記載，個案於接種前已有呼吸困難、胸悶等症狀之就醫紀錄。綜上所述，個案症狀與接種 COVID-19 疫苗 (BNT) 無關，依據「預防接種受害救濟基金徵收及審議辦法」第 17 條第 1 款規定，不予救濟。

(二十四) 桃園市朱○○ (編號：7865)

本案經審議，依據病歷資料記載、臨床表現及相關檢驗結果等研判，個案接種疫苗後因咳嗽、呼吸喘等情形就醫，血液檢驗結果顯示心臟衰竭指數上升，心臟超音波檢查結果顯示心房心室擴大，此屬慢性病理變化，非短時間可造成之情形。查個案具高血壓疾病史，本次就醫亦診斷糖尿病、體重過重等情形，屬發生心臟衰竭之高風險族群。研判個案症狀與其潛在疾病有關，與接種 COVID-19 疫苗 (Moderna) 無關，依據「預防接種受害救濟基金徵收及審議辦法」第 17 條第 1 款規定，不予救濟。

(二十五) 新竹市王○○ (編號：7872)

本案經審議，依據病歷資料記載、臨床表現及相關檢驗結果等研判，個案接種疫苗後因胸痛情形就醫，心導管檢查結果顯示冠狀動脈左前降支嚴重阻塞，此屬慢性病理變化，非短時間可造成之情形。研判個案症狀與潛在疾病引發急性心肌梗塞有關，與接種 COVID-19 疫苗 (Moderna) 無關，依據「預防接種受害救濟基金徵收及審議辦法」第 17 條第 1 款規定，不予救濟。



(二十六) 臺中市陳○○ (編號：7790)

本案經審議，依據病歷資料記載、臨床表現及相關檢驗結果等研判，個案接種疫苗後因胸悶症狀就醫，血液檢驗結果顯示心肌酵素上升，心臟超音波檢查結果無異常。依據症狀發生時間及臨床表現研判，其症狀無法確定與接種 COVID-19 疫苗 (Moderna) 之關聯性，依據「預防接種受害救濟基金徵收及審議辦法」第 18 條第 1 項及其附表其他不良反應給付之規定，核予救濟金新臺幣 1 萬元。

(二十七) 新北市王○○ (編號：7766)

本案經審議，依據病歷資料記載、臨床表現及相關檢驗結果等研判，個案接種疫苗後因心悸情形就醫，心肌酵素檢驗、心電圖及心臟超音波檢查結果無特殊異常，不符合接種 COVID-19 疫苗後發生急性心肌炎或心包膜炎之臨床表現。經綜合研判，個案之症狀與接種 COVID-19 疫苗 (BNT) 無關，依據「預防接種受害救濟基金徵收及審議辦法」第 17 條第 1 款規定，不予救濟。

(二十八) 新北市程○○ (編號：7760)

本案經審議，依據病歷資料記載、臨床表現及相關檢驗結果等研判，個案接種疫苗後因胸痛情形就醫，心肌酵素檢驗、心臟超音波檢查結果無特殊異常，不符合接種 COVID-19 疫苗後發生急性心肌炎或心包膜炎之臨床表現。經綜合研判，個案之症狀與接種 COVID-19 疫苗 (Moderna) 無關，依據「預防接種受害救濟基金徵收及審議辦法」第 17 條第 1 款規定，不予救濟。

(二十九) 臺中市王○○ (編號：7781)

本案經審議，依據病歷資料記載、臨床表現及相關檢驗結果等研判，個案接種疫苗後因胸痛情形就醫，心肌酵素檢驗、影像學檢查結果無特殊異常，不符合接種 COVID-19 疫苗後發生急性心肌炎或心包膜炎之臨床表現。經綜合研判，個案之症狀與接種 COVID-19 疫苗 (BNT) 無關，依據「預防接種受害救濟基金徵收及審議辦法」第 17 條第 1 款規定，不予救濟。

(三十) 嘉義市林○○ (編號：6705)

本案經審議，依據病歷資料記載、臨床表現及相關檢驗

結果等研判，個案接種疫苗後因胸悶痛等情形就醫，心肌酵素檢驗、心電圖及心臟超音波檢查結果無特殊異常。經綜合研判，個案之症狀與接種 COVID-19 疫苗 (Moderna) 無關，依據「預防接種受害救濟基金徵收及審議辦法」第 17 條第 1 款規定，不予救濟。

(三十一) 嘉義縣林○○ (編號：6805)

本案經審議，依據病歷資料記載、臨床表現及相關檢驗結果等研判，個案接種疫苗後因胸悶、心悸等情形就醫，臨床相關檢查結果無特殊異常，又其症狀發生時間亦不符合接種疫苗後發生急性心肌炎或心包膜炎之合理期間。經綜合研判，個案症狀與接種 COVID-19 疫苗 (Moderna) 無關，依據「預防接種受害救濟基金徵收及審議辦法」第 17 條第 1 款規定，不予救濟。

(三十二) 臺北市徐○○ (編號：7360)

本案經審議，依據病歷資料記載、臨床表現及相關檢驗結果等研判，查個案本身具心律不整之病史，接種疫苗後因心悸、胸痛等情形就醫，心電圖檢查結果顯示心室上心搏過速。研判個案症狀與其既有疾病有關，與接種 COVID-19 疫苗 (BNT) 無關，依據「預防接種受害救濟基金徵收及審議辦法」第 17 條第 1 款規定，不予救濟。

(三十三) 高雄市周○○ (編號：7452)

本案經審議，依據病歷資料記載、臨床表現及相關檢驗結果等研判，個案接種疫苗後自述出現胸痛、胸悶及頭暈等情形，心肌酵素檢驗及心電圖檢查結果無特殊異常。依據病歷記載，個案於接種前即因咳嗽、頸部痠痛已一個月合併上腹痛及胃酸逆流症狀就醫。研判個案症狀應與接種前即存在之疾患有關，與接種 COVID-19 疫苗 (Moderna) 無關，依據「預防接種受害救濟基金徵收及審議辦法」第 17 條第 1 款規定，不予救濟。

(三十四) 高雄市莊○○ (編號：6672)

本案經審議，依據病歷資料記載、臨床表現及相關檢驗結果等研判，個案接種疫苗後因胸痛等情形就醫，心肌酵素檢驗、心電圖及心臟超音波檢查結果無特殊異常。經綜合研判，個案之症狀與接種 COVID-19 疫苗 (Moderna) 無關，依據「預防接種受害救濟基金徵收及

審議辦法」第 17 條第 1 款規定，不予救濟。

(三十五) 雲林縣李○○ (編號：7304)

本案經審議，依據病歷資料記載、臨床表現及相關檢驗結果等研判，查個案具高血壓病史，接種疫苗後因胸悶、腋下疼痛等情形就醫，臨床檢驗及檢查結果無特殊異常，且其症狀亦不符合接種 COVID-19 疫苗後發生急性心肌炎或心包膜炎之臨床表現。經綜合研判，個案症狀與接種 COVID-19 疫苗 (BNT) 無關，依據「預防接種受害救濟基金徵收及審議辦法」第 17 條第 1 款規定，不予救濟。

(三十六) 臺中市游○○ (編號：7169)

本案經審議，依據病歷資料記載、臨床表現及相關檢驗結果等研判，個案接種疫苗後因胸痛情形就醫，心肌酵素檢驗及臨床檢查結果無特殊發現，不符合接種 COVID-19 疫苗後發生急性心肌炎或心包膜炎之臨床表現。經綜合研判，個案之症狀與接種 COVID-19 疫苗 (BNT) 無關，依據「預防接種受害救濟基金徵收及審議辦法」第 17 條第 1 款規定，不予救濟。

(三十七) 臺中市楊○○ (編號：7887)

本案經審議，依據病歷資料記載、臨床表現及相關檢驗結果等研判，個案接種疫苗後因胸悶、頭暈等情形就醫，臨床檢驗及檢查結果無明顯異常。經綜合研判，其症狀與接種 COVID-19 疫苗 (BNT) 無關，依據「預防接種受害救濟基金徵收及審議辦法」第 17 條第 1 款規定，不予救濟。

(三十八) 臺南市王○○ (編號：7726)

本案經審議，依據病歷資料記載、臨床表現及相關檢驗結果等研判，個案接種疫苗後出現發燒、胸悶及皮膚紅疹等情形，就醫後經診斷為蕁麻疹。查蕁麻疹發作之原因包含藥物、食物、環境及心理情緒等。惟其症狀時序上仍無法確定與接種 COVID-19 疫苗 (Moderna) 之關聯性，且經住院治療，依據「預防接種受害救濟基金徵收及審議辦法」第 18 條第 1 項及其附表其他不良反應給付之規定，核予救濟金新臺幣 1 萬元。

(三十九) 新北市郭○○ (編號：7779)

本案經審議，依據病歷資料記載、臨床表現及相關檢驗結果等研判，個案自述接種 COVID-19 疫苗第一劑後出現蕁麻疹情形，查蕁麻疹發作之原因包含藥物、食物、環境及心理情緒等。惟衡酌症狀程度尚屬輕微，屬常見、輕微之可預期預防接種不良反應，依據「預防接種受害救濟基金徵收及審議辦法」第 17 條第 2 款規定，不予救濟。個案接種 COVID-19 疫苗第二劑後出現玫瑰糠疹情形。查玫瑰糠疹之成因多與病毒感染有關，而 COVID-19 疫苗 (Moderna) 係屬 mRNA 疫苗，並不具致病力，不會造成感染症。研判其症狀與接種 COVID-19 疫苗 (Moderna) 無關，依據「預防接種受害救濟基金徵收及審議辦法」第 17 條第 1 款規定，不予救濟。

(四十) 南投縣李○○ (編號：7756)

本案經審議，依據病歷資料記載、臨床表現及相關檢驗結果等研判，個案接種疫苗後因蕁麻疹、臉部血管性水腫等情形就醫，其症狀發生時間不符合接種疫苗後發生急性過敏反應之合理期間。研判個案症狀與接種 COVID-19 疫苗 (Moderna) 無關，依據「預防接種受害救濟基金徵收及審議辦法」第 17 條第 1 款規定，不予救濟。

(四十一) 臺南市林○○ (編號：7795)

本案經審議，依據病歷資料記載、臨床表現及相關檢驗結果等研判，個案接種疫苗後自述出現皮膚紅疹情形。衡酌其症狀程度尚屬輕微，屬常見、輕微之可預期預防接種不良反應，依據「預防接種受害救濟基金徵收及審議辦法」第 17 條第 2 款規定，不予救濟。

(四十二) 臺北市陳○○ (編號：7855)

本案經審議，依據病歷資料記載、臨床表現及相關檢驗結果等研判，個案接種疫苗後出現皮膚紅腫發癢情形就醫。研判其症狀時序無法確定與接種 COVID-19 疫苗 (Moderna) 之關聯性，依據「預防接種受害救濟基金徵收及審議辦法」第 18 條第 1 項及其附表其他不良反應給付之規定，核予救濟金新臺幣 5,000 元。

(四十三) 臺北市王○○ (編號：7856)

本案經審議，依據病歷資料記載、臨床表現及相關檢驗

結果等研判，個案自述接種三劑 COVID-19 疫苗後皆出現紅疹情形，於接種第三劑 COVID-19 疫苗後就醫，經診斷為皮膚過敏、異位性皮膚炎及頑固性全身濕疹等。依據病歷記載，個案接種疫苗前已有皮膚發癢、脫皮及足癬等皮膚疾患之就醫史。惟其紅疹症狀於時序上仍無法確定與接種 COVID-19 疫苗 (Moderna) 之關聯性，依據「預防接種受害救濟基金徵收及審議辦法」第 18 條第 1 項及其附表其他不良反應給付之規定，核予救濟金新臺幣 5,000 元。

(四十四) 桃園市鍾○○ (編號：7736)

本案經審議，依據病歷資料記載、臨床表現及相關檢驗結果等研判，個案自述接種 COVID-19 疫苗第一劑及第二劑後出現皮膚紅疹情形，就醫後經診斷為過敏性接觸性皮膚炎、濕疹、汗皰疹及毛囊炎等。而 COVID-19 疫苗並不具致病力，不會造成感染症。惟其紅疹症狀於時序上仍無法確定與接種 COVID-19 疫苗之關聯性，依據「預防接種受害救濟基金徵收及審議辦法」第 18 條第 1 項及其附表其他不良反應給付之規定，核予救濟金新臺幣 5,000 元。

(四十五) 新北市崔○○ (編號：7762)

本案經審議，依據病歷資料記載、臨床表現及相關檢驗結果等研判，個案接種疫苗後因皮膚發炎情形就醫。依據病歷記載，個案本身具過敏史，且於接種前已有慢性過敏性蕁麻疹、異位性皮膚炎等症狀。研判其症狀與既有疾患有關，與接種 COVID-19 疫苗 (Moderna) 無關，依據「預防接種受害救濟基金徵收及審議辦法」第 17 條第 1 款規定，不予救濟。

(四十六) 新北市陳○○ (編號：7776)

本案經審議，依據病歷資料記載、臨床表現及相關檢驗結果等研判，個案接種疫苗後自述有左臂腫大、蕁麻疹、視力模糊、心絞痛等眾多非特異性症狀，血液檢驗、影像學檢查結果無明顯異常。經綜合研判，個案症狀與接種 COVID-19 疫苗 (AZ) 無關，依據「預防接種受害救濟基金徵收及審議辦法」第 17 條第 1 款規定，不予救濟。

(四十七) 臺中市李○○ (編號：7782)

本案經審議，依據病歷資料記載、臨床表現及相關檢驗結果等研判，個案接種疫苗後出現皮膚癢疹症狀。衡酌症狀程度尚屬輕微，屬常見、輕微之可預期預防接種不良反應，依據「預防接種受害救濟基金徵收及審議辦法」第 17 條第 2 款規定，不予救濟。

(四十八) 新北市黃○○ (編號：7777)

本案經審議，依據病歷資料記載、臨床表現及相關檢驗結果等研判，個案接種疫苗後出現皮膚紅癢情形，經診斷為蕁麻疹。查蕁麻疹發作之原因包含藥物、食物、環境及心理情緒等，依據病歷記載，個案於症狀發生前曾服用多種藥物。而後個案出現發燒、泌尿道感染症狀，而 COVID-19 疫苗 (BNT) 係屬 mRNA 疫苗，並不具致病力，不會造成感染症。個案於接種後一個多月出現水泡情形，其症狀發生時間距離接種疫苗時間已久。綜上所述，個案症狀與接種 COVID-19 疫苗 (BNT) 無關，依據「預防接種受害救濟基金徵收及審議辦法」第 17 條第 1 款規定，不予救濟。

(四十九) 臺北市簡○○ (編號：7878)

本案經審議，依據病歷資料記載、臨床表現及相關檢驗結果等研判，個案接種疫苗後手指出現瘀斑、疼痛等情形，其症狀發生時間不符合接種疫苗後發生自體免疫反應之合理期間。依據病歷記載，個案於接種前已有因多處關節腫痛就醫之紀錄。研判其症狀與接種 COVID-19 疫苗 (AZ) 無關，依據「預防接種受害救濟基金徵收及審議辦法」第 17 條第 1 款規定，不予救濟。

(五十) 臺中市賴○○ (編號：7885)

本案經審議，依據病歷資料記載、臨床表現及相關檢驗結果等研判，個案接種疫苗後陸續出現發燒、肝指數上升、紅疹及關節腫痛情形，經診斷為成人史迪爾氏症候群合併噬血性淋巴組織細胞症。依據病歷記載，個案就醫期間之臨床表現及血液檢驗結果顯示存在感染情形。COVID-19 疫苗 (AZ) 係屬非複製型腺病毒載體疫苗，並不具致病力，不會造成感染症。依據醫學常理，接種 COVID-19 疫苗不會增加自體免疫疾病發生風險。經綜

合研判，個案症狀與接種 COVID-19 疫苗（AZ）無關，依據「預防接種受害救濟基金徵收及審議辦法」第 17 條第 1 款規定，不予救濟。

（五十一）高雄市李○○（編號：7804）

本案經審議，依據病歷資料記載、臨床表現及相關檢驗結果等研判，個案接種疫苗後因皮膚癢情形就醫，經診斷為皮膚及皮下組織局部感染。其症狀與接種疫苗後發生過敏反應之臨床表現並不相符。而 COVID-19 疫苗（Moderna）係屬 mRNA 疫苗，並不具致病力，不會造成感染症。綜上所述，個案症狀與接種 COVID-19 疫苗（Moderna）無關，依據「預防接種受害救濟基金徵收及審議辦法」第 17 條第 1 款規定，不予救濟。

（五十二）桃園市楊○○（編號：7862）

本案經審議，依據病歷資料記載、臨床表現及相關檢驗結果等研判，個案接種疫苗後因發燒、全身起紅斑等情形就醫，經診斷為扁桃腺炎、蕁麻疹等。其症狀發生時間不符合接種疫苗後發生相關常見副作用及免疫反應之合理期間。而 COVID-19 疫苗（BNT）係屬 mRNA 疫苗，並不具致病力，不會造成感染症。綜上所述，個案症狀與接種 COVID-19 疫苗（BNT）無關，依據「預防接種受害救濟基金徵收及審議辦法」第 17 條第 1 款規定，不予救濟。

（五十三）臺中市呂○○（編號：7851）

本案經審議，依據病歷資料記載、臨床表現及相關檢驗結果等研判，個案接種疫苗後出現癢疹及臉頰、會陰部疼痛情形，後續疼痛情形加劇併有膿瘍。研判其癢疹症狀應屬常見、輕微之可預期預防接種不良反應。其膿瘍檢體培養結果為金黃色葡萄球菌。而 COVID-19 疫苗（Moderna）係屬 mRNA 疫苗，並不具致病力，不會造成感染症。故其臉頰、會陰部疼痛情形與感染症有關，與接種 COVID-19 疫苗（Moderna）無關，依據「預防接種受害救濟基金徵收及審議辦法」第 17 條第 1 款規定，不予救濟。

（五十四）臺南市徐○○（編號：7725）

本案經審議，依據病歷資料記載、臨床表現及相關檢驗

結果等研判，個案接種疫苗後因癢疹情形就醫，經診斷為蕁麻疹。查蕁麻疹發作之原因包含藥物、食物、環境及心理情緒等。惟其症狀時序上仍無法確定與接種 COVID-19 疫苗 (Moderna) 之關聯性，依據「預防接種受害救濟基金徵收及審議辦法」第 18 條第 1 項及其附表其他不良反應給付之規定，核予救濟金新臺幣 5,000 元。

(五十五) 新北市劉○○ (編號：7764)

本案經審議，依據病歷資料記載、臨床表現及相關檢驗結果等研判，個案接種疫苗後自述出現皮膚紅癢疹情形。查個案接種前曾有接觸性皮膚炎之就醫紀錄。衡酌其本次症狀程度尚屬輕微，屬常見、輕微之可預期預防接種不良反應，依據「預防接種受害救濟基金徵收及審議辦法」第 17 條第 2 款規定，不予救濟。

(五十六) 臺中市張○○ (編號：7824)

本案經審議，依據病歷資料記載、臨床表現、相關檢驗結果及現有醫學實證等研判，個案接種疫苗後因頭暈、呼吸喘情形就醫，影像學檢查結果顯示雙側肺栓塞，血小板檢驗結果無異常。目前醫學實證顯示，接種 mRNA 類型 COVID-19 疫苗後靜脈血栓之發生率並未增加。研判個案症狀與接種 COVID-19 疫苗 (BNT) 無關，依據「預防接種受害救濟基金徵收及審議辦法」第 17 條第 1 款規定，不予救濟。

(五十七) 臺中市吳○○ (編號：7888)

本案經審議，依據病歷資料記載、臨床表現、相關檢驗結果及現有醫學實證等研判，查個案本身具糖尿病、高血壓等疾病史，接種疫苗後出現胸痛、心悸等症狀就醫，心電圖檢查顯示心室早期收縮，胸部 X 光及心臟超音波檢查顯示動脈鈣化、二尖瓣及三尖瓣逆流，該等心臟血管疾患屬慢性病理變化，非短時間可造成之情形。而目前醫學實證顯示接種疫苗不會造成心律不整。研判個案症狀與接種 COVID-19 疫苗 (BNT) 無關，依據「預防接種受害救濟基金徵收及審議辦法」第 17 條第 1 款規定，不予救濟。

(五十八) 苗栗縣黃○○ (編號：7797)

本案經審議，依據病歷資料記載、臨床表現及相關檢驗



結果等研判，查個案本身具系統性紅斑性狼瘡之病史，接種疫苗後一個多月因雙下肢疼痛、麻木及解尿疼痛等情形就醫，經診斷為泌尿道感染、紅斑性狼瘡等。而 COVID-19 疫苗 (AZ) 係屬非複製型腺病毒載體疫苗，並不具致病力，不會造成感染症。後續因左側急性麻木感合併無力情形就醫，影像學檢查顯示腦部缺血，腦脊髓液檢驗結果顯示有發炎情形。其血小板檢驗結果無異常，觀其病歷紀錄，個案於接種前已有頭痛、關節疼痛症狀。依據臨床檢查結果、醫療處置等綜合研判，個案症狀應與既有紅斑性狼瘡疾患有關，與接種 COVID-19 疫苗 (AZ) 無關，依據「預防接種受害救濟基金徵收及審議辦法」第 17 條第 1 款規定，不予救濟。

(五十九) 新北市丁○○ (編號：7771)

本案經審議，依據病歷資料記載、臨床表現及相關檢驗結果等研判，個案接種疫苗後出現關節疼痛、痠痛無力及呼吸困難等情形陸續就醫，影像學檢查顯示輕度肺間質纖維化，經診斷為多發性肌炎、類風濕性關節炎併肺纖維化。依據病歷記載，個案於接種疫苗前即因關節疼痛麻木等情形多次就醫，血液檢驗結果已發現自體抗體陽性情形。研判個案症狀與接種前即存在之疾患有關，與接種 COVID-19 疫苗 (Moderna) 無關，依據「預防接種受害救濟基金徵收及審議辦法」第 17 條第 1 款規定，不予救濟。

(六十) 臺北市吳○○ (編號：7843)

本案經審議，依據病歷資料記載、臨床表現及相關檢驗結果等研判，個案接種疫苗後自述出現胸悶、心跳加速、腋下疼痛及皮膚癢等情形。查個案本身具慢性缺血性心臟病、焦慮症等疾病史，且有長期反覆胸痛症狀。經綜合研判，個案症狀與接種 COVID-19 疫苗 (高端) 無關，依據「預防接種受害救濟基金徵收及審議辦法」第 17 條第 1 款規定，不予救濟。

(六十一) 宜蘭縣曹○○ (編號：7832)

本案經審議，依據病歷資料記載、臨床表現及相關檢驗結果等研判，查個案曾有甲狀腺機能亢進接受切除手術之病史，接種疫苗後一個多月抽血檢查顯示甲狀腺數值

上升，其發生時間距離接種疫苗時間已久。依據醫學常理並經綜合研判，個案症狀與接種 COVID-19 疫苗(AZ)無關，依據「預防接種受害救濟基金徵收及審議辦法」第 17 條第 1 款規定，不予救濟。

(六十二) 臺北市曾○○ (編號：8446)

本案經審議，依據病歷資料記載、臨床表現及相關檢驗結果等研判，個案接種疫苗後 2 日死亡，觀其接種後無過敏性休克症狀。病理解剖報告載明個案死因為嬰兒猝死症。經綜合研判，個案之症狀與接種 B 型肝炎疫苗無關，依據「預防接種受害救濟基金徵收及審議辦法」第 17 條第 1 款規定，不予救濟。個案經病理解剖，爰依據「預防接種受害救濟基金徵收及審議辦法」第 19 條第 2 款規定，給予喪葬補助新臺幣 30 萬元。

(六十三) 臺北市蔡○○ (編號：8443)

本案經審議，依據病歷資料記載、臨床表現及相關檢驗結果等研判，個案接種疫苗後因發燒、暈厥送醫，經各項血液檢驗、影像學及心電圖檢查結果皆無異常。經綜合研判，個案症狀與接種 COVID-19 疫苗 (AZ) 無關，依據「預防接種受害救濟基金徵收及審議辦法」第 17 條第 1 款規定，不予救濟。

(六十四) 桃園市吳○○ (編號：8754)

本案經審議，依據病歷資料記載、臨床表現及相關檢驗結果等研判，個案自述接種第二劑 COVID-19 疫苗後出現失眠、眩暈等情形陸續就醫，醫師診斷為廣泛性焦慮症。查個案於接種疫苗前曾因失眠及眩暈等症狀就醫。經綜合研判，個案症狀應為心理因素所致，依據「預防接種受害救濟基金徵收及審議辦法」第 17 條第 3 款規定，不予救濟。

(六十五) 新北市孫○○ (編號：8428)

本案經審議，依據病歷資料記載、臨床表現及相關檢驗結果等研判，查個案具有甲狀腺瘤疾病史，接種疫苗後因頭暈、想吐等情形就醫，血液檢驗、心電圖及影像學結果均無特殊異常。經綜合研判，個案症狀與接種 COVID-19 疫苗 (高端) 無關，依據「預防接種受害救濟基金徵收及審議辦法」第 17 條第 1 款規定，不予救濟。

(六十六) 臺中市謝○○ (編號：8459)

本案經審議，依據病歷資料記載、臨床表現及相關檢驗結果等研判，查個案有憂鬱症等身心疾病史，於接種疫苗出現頭暈、胸悶等情形，就醫後血液檢驗與影像學檢查結果均無特殊異常。經綜合研判，個案之症狀與接種 COVID-19 疫苗 (BNT) 無關，依據「預防接種受害救濟基金徵收及審議辦法」第 17 條第 1 款規定，不予救濟。

(六十七) 新北市楊○○ (編號：8729)

本案經審議，依據病歷資料記載、臨床表現及相關檢驗結果等研判，個案接種疫苗後約一個月出現發燒、全身痠痛等情形陸續就醫，診斷為疑似前庭神經炎、三叉神經炎及泌尿道感染等。依其症狀發生時間及臨床表現研判，其症狀應為感染引起，而 COVID-19 疫苗 (AZ) 係屬非複製型腺病毒載體疫苗，並不具致病力，不會造成感染症。經綜合研判，個案之症狀與接種 COVID-19 疫苗 (AZ) 無關，依據「預防接種受害救濟基金徵收及審議辦法」第 17 條第 1 款規定，不予救濟。

(六十八) 臺北市黃○○ (編號：8444)

本案經審議，依據病歷資料記載、臨床表現及相關檢驗結果等研判，個案接種疫苗後約三個月因出現全身痛症狀就醫，其症狀發生時間距離接種疫苗時間已久。研判個案症狀與接種 COVID-19 疫苗 (AZ) 無關，依據「預防接種受害救濟基金徵收及審議辦法」第 17 條第 1 款規定，不予救濟。

(六十九) 桃園市邱○○ (編號：8753)

本案經審議，依據病歷資料記載、臨床表現及相關檢驗結果等研判，個案接種疫苗後因四肢及頭部發麻就醫，影像學及神經傳導檢查結果均無特殊異常。又其症狀發生時間亦不符合接種疫苗後發生免疫反應相關神經系統副作用之合理期間。研判個案症狀與接種 COVID-19 疫苗 (Moderna) 無關，依據「預防接種受害救濟基金徵收及審議辦法」第 17 條第 1 款規定，不予救濟。

(七十) 臺北市李○○ (編號：8136)

本案經審議，依據病歷資料記載、臨床表現及相關檢驗結果等研判，個案接種疫苗後一個月出現右臂至脖子疼

痛情形就醫，影像學檢查顯示頸椎骨質增生，診斷為退化性脊椎炎。此屬慢性退化性病理變化，非短時間所能造成。研判其症狀與接種 COVID-19 疫苗 (Moderna) 無關，依據「預防接種受害救濟基金徵收及審議辦法」第 17 條第 1 款規定，不予救濟。

(七十一) 連江縣羅○○ (編號：8388)

本案經審議，依據病歷資料記載、臨床表現、相關檢驗結果及現有醫學實證等研判，個案接種疫苗後因落髮就醫，經診斷為圓禿。查落髮之成因眾多，可能與壓力、遺傳或外力等因素有關。目前醫學實證顯示，接種 COVID-19 疫苗後圓禿之發生率並未增加。綜上所述，個案之症狀與接種 COVID-19 疫苗 (Moderna) 無關，依據「預防接種受害救濟基金徵收及審議辦法」第 17 條第 1 款規定，不予救濟。

(七十二) 彰化縣吳○○ (編號：8396)

本案經審議，依據病歷資料記載、臨床表現、相關檢驗結果及現有醫學實證等研判，個案自述接種三劑 COVID-19 疫苗後出現掉髮情形，就醫後經診斷為圓禿。查掉髮之成因眾多，可能與壓力、遺傳或外力等因素有關，目前醫學實證顯示，接種 COVID-19 疫苗後圓禿之發生率並未增加。另個案自述接種後出現手腳麻痛症狀，經醫師診斷為腕隧道症候群。該病症之成因為神經遭受壓迫之物理性傷害而導致。綜上所述，個案之症狀與接種 COVID-19 疫苗 (BNT) 無關，依據「預防接種受害救濟基金徵收及審議辦法」第 17 條第 1 款規定，不予救濟。

(七十三) 臺北市陳○○ (編號：7919)

本案經審議，依據病歷資料記載、臨床表現及相關檢驗結果等研判，查個案有高血壓、高血脂、糖尿病等疾病史，於接種疫苗後因發燒、跌倒等症狀就醫，血液培養結果顯示有細菌感染，心臟超音波檢查顯示感染性心內膜炎。COVID-19 疫苗 (BNT) 係屬 mRNA 疫苗，並不具致病力，不會造成感染症。後續個案因併發敗血性休克死亡。研判其症狀及死因與接種 COVID-19 疫苗 (BNT) 無關，依據「預防接種受害救濟基金徵收及審議辦法」

第 17 條第 1 款規定，不予救濟。

(七十四) 高雄市郭○○ (編號：7811)

本案經審議，依據病歷資料記載、臨床表現及相關檢驗結果等研判，個案接種疫苗後因落髮症狀就醫，經醫師診斷為圓禿。查落髮之成因眾多，可能與壓力、遺傳或外力等因素有關。又其症狀發生時間不符合接種疫苗後發生自體免疫反應之合理期間。研判個案症狀與接種 COVID-19 疫苗 (高端) 無關，依據「預防接種受害救濟基金徵收及審議辦法」第 17 條第 1 款規定，不予救濟。

(七十五) 桃園市黃○○ (編號：8171)

本案經審議，依據病歷資料記載、臨床表現及相關檢驗結果等研判，個案自述接種 COVID-19 疫苗第一劑及第二劑後出現掉髮情形，就醫後經診斷為皮下組織局部感染、頭皮脂漏。脂漏性皮膚炎為生活作息、感染、內分泌失調等因素所致，而 COVID-19 疫苗 (Moderna) 係屬 mRNA 疫苗，並不具致病力，不會造成感染症。又依據病歷資料判斷，其症狀發生時間不符合接種疫苗後發生自體免疫反應之合理期間。研判個案症狀與接種 COVID-19 疫苗 (Moderna) 無關，依據「預防接種受害救濟基金徵收及審議辦法」第 17 條第 1 款規定，不予救濟。

(七十六) 苗栗縣黃○○ (編號：8173)

本案經審議，依據病歷資料記載、臨床表現、相關檢驗結果及現有醫學實證等研判，個案接種疫苗後因掉髮情形就醫，經診斷為圓禿。查落髮之成因眾多，可能與壓力、遺傳或外力等因素有關。目前醫學實證顯示，接種 COVID-19 疫苗後圓禿之發生率並未增加。綜上所述，個案症狀與接種 COVID-19 疫苗 (AZ) 無關，依據「預防接種受害救濟基金徵收及審議辦法」第 17 條第 1 款規定，不予救濟。

(七十七) 新北市陳楊○○ (編號：7969)

本案經審議，依據病歷資料記載、臨床表現、相關檢驗結果及現有醫學實證等研判，查個案有高血脂、偏頭痛等疾病史。接種疫苗後因頭痛、視力模糊症狀就醫，血小板檢驗結果無異常，經診斷為視網膜血管阻塞、老年

性白內障。依據目前醫學實證顯示，接種 COVID-19 疫苗後視網膜血管阻塞之發生率並未增加。綜上所述，個案症狀與接種 COVID-19 疫苗 (Moderna) 無關，依據「預防接種受害救濟基金徵收及審議辦法」第 17 條第 1 款規定，不予救濟。

(七十八) 臺北市林○○ (編號：8058)

本案經審議，依據病歷資料記載、臨床表現及相關檢驗結果等研判，查個案有恐慌症等疾病史，於接種疫苗後因頭暈、心悸等症狀就醫，血液檢驗及心電圖檢查結果均無特殊異常。依據病歷記載，個案接種前已有心悸症狀。研判其症狀與接種 COVID-19 疫苗 (高端) 無關，依據「預防接種受害救濟基金徵收及審議辦法」第 17 條第 1 款規定，不予救濟。

(七十九) 臺中市謝○○ (編號：6412)

本案經審議，依據病歷資料記載、臨床表現及相關檢驗結果等研判，查個案具憂鬱症病史，接種 COVID-19 疫苗第二劑及第三劑後皆出現暈眩、嘔吐等症狀就醫，相關檢驗及檢查結果無特殊異常。經綜合研判，個案症狀與接種 COVID-19 疫苗無關，依據「預防接種受害救濟基金徵收及審議辦法」第 17 條第 1 款規定，不予救濟。

(八十) 臺北市黃○○ (編號：5957)

本案經審議，依據病歷資料記載、臨床表現及相關檢驗結果等研判，查個案本身有糖尿病、B 型肝炎、肝癌、下腔靜脈血栓等疾病史，於接種疫苗前曾因肝膿瘍情形就醫。本次接種後出現發燒症狀就醫，血液檢驗結果顯示血小板低下合併有感染情形，檢體培養結果顯示有細菌感染，經診斷為敗血症。研判其血小板低下情形與敗血症有關，而 COVID-19 疫苗 (Moderna) 係屬 mRNA 疫苗，並不具致病力，不會造成感染症。綜上所述，個案症狀應與其既有肝臟疾患惡化及感染症有關，與接種 COVID-19 疫苗 (Moderna) 無關，依據「預防接種受害救濟基金徵收及審議辦法」第 17 條第 1 款規定，不予救濟。

(八十一) 高雄市王○○ (編號：7803)

本案經審議，依據病歷資料記載、臨床表現及相關檢驗

結果等研判，個案接種疫苗後出現呼吸急促、心悸等症狀就醫。心肌酵素與心電圖檢查結果無特殊異常，心臟超音波檢查結果顯示二尖瓣脫垂。此疾患屬心臟瓣膜異常，非疫苗反應可造成之情形。綜上所述，個案症狀與接種 COVID-19 疫苗 (BNT) 無關，依據「預防接種受害救濟基金徵收及審議辦法」第 17 條第 1 款規定，不予救濟。

(八十二) 臺中市詹○○ (編號：6470)

本案經審議，依據病歷資料記載、臨床表現及相關檢驗結果等研判，查個案本身有糖尿病、慢性結膜炎、白內障等疾病史，於接種疫苗後出現眼睛腫痛、視力模糊等症狀就醫，診斷為結膜炎。研判個案症狀與其既有疾病有關，與接種 COVID-19 疫苗 (高端) 無關，依據「預防接種受害救濟基金徵收及審議辦法」第 17 條第 1 款規定，不予救濟。

(八十三) 臺中市謝○○ (編號：8280)

本案經審議，依據病歷資料記載、臨床表現及相關檢驗結果等研判，查個案有心律不整等疾病史，於接種疫苗後即出現心律不整、喘不過氣等情形送醫，血液檢驗及影像學檢查結果無特殊異常。其症狀亦與急性過敏反應之臨床表現不相符。經綜合研判，個案症狀應為心理因素所致，依據「預防接種受害救濟基金徵收及審議辦法」第 17 條第 3 款規定，不予救濟。

(八十四) 彰化縣梁○○ (編號：7833)

本案經審議，依據病歷資料記載、臨床表現、相關檢驗結果及現有醫學實證等研判，個案接種疫苗後出現暈眩、心悸等症狀就醫，心電圖檢查結果顯示為心律不整。目前醫學實證顯示接種疫苗不會造成心律不整。綜上所述，個案症狀與接種 COVID-19 疫苗 (BNT) 無關，依據「預防接種受害救濟基金徵收及審議辦法」第 17 條第 1 款規定，不予救濟。

(八十五) 臺南市徐○○ (編號：7610)

本案經審議，依據病歷資料記載、臨床表現、相關檢驗結果及現有醫學實證等研判，查個案本身有甲狀腺亢進、心悸等疾病史，於接種 COVID-19 疫苗第一劑及第二劑

後皆出現心悸、胸悶等症狀就醫，心電圖檢查結果顯示為陣發性心房顫動。此疾患屬心律不整，為心臟傳導系統異常所致。目前醫學實證顯示接種疫苗不會造成心律不整。經綜合研判，個案症狀與接種 COVID-19 疫苗無關，依據「預防接種受害救濟基金徵收及審議辦法」第 17 條第 1 款規定，不予救濟。

(八十六) 新北市許○○ (編號：6437)

本案經審議，依據病歷資料記載、臨床表現及相關檢驗結果等研判，個案接種疫苗後出現心悸症狀就醫，相關檢驗及檢查結果無特殊異常。經綜合研判，個案症狀應為心理因素所致，依據「預防接種受害救濟基金徵收及審議辦法」第 17 條第 3 款規定，不予救濟。

(八十七) 桃園市巴○ (編號：8036)

本案經審議，依據病歷資料記載、臨床表現及相關檢驗結果等研判，個案接種疫苗後因下肢水腫等症狀就醫，心肌酵素檢驗結果無異常，心臟超音波及心導管檢查顯示心收縮功能下降與擴張性心肌病變，此非短時間可造成之心臟結構性病變。依據症狀發生時間及檢查結果研判，其症狀與接種 COVID-19 疫苗 (BNT) 無關，依據「預防接種受害救濟基金徵收及審議辦法」第 17 條第 1 款規定，不予救濟。

(八十八) 臺北市林○○ (編號：7933)

本案經審議，依據病歷資料記載、臨床表現及相關檢驗結果等研判，查個案有高血壓等疾病史，於接種 COVID-19 疫苗第一劑及第二劑後因心悸、胸悶等症狀就醫，相關檢查與檢驗均無明顯異常。經綜合研判，個案症狀應與心理因素有關，依據「預防接種受害救濟基金徵收及審議辦法」第 17 條第 3 款規定，不予救濟。

(八十九) 臺北市黃○○ (編號：7934)

本案經審議，依據病歷資料記載、臨床表現及相關檢驗結果等研判，個案接種疫苗後因乾咳症狀就醫，經診斷為急性支氣管炎。COVID-19 疫苗 (Moderna) 係屬 mRNA 疫苗，並不具致病力，不會造成感染症。查個案有胃食道逆流等疾病史，亦為導致乾咳之可能原因。研判個案症狀與接種 COVID-19 疫苗 (Moderna) 無關，依據「預



防接種受害救濟基金徵收及審議辦法」第 17 條第 1 款規定，不予救濟。

(九十) 臺中市梁○○ (編號：8081)

本案經審議，依據病歷資料記載、臨床表現及相關檢驗結果等研判，查個案有糖尿病、高血壓、體重過重等疾病史，並曾有呼吸喘、呼吸窘迫之就醫史，於接種疫苗後因呼吸困難等症狀就醫，經胸部影像學檢查診斷為肺炎。COVID-19 疫苗 (Moderna) 係屬 mRNA 疫苗，並不具致病力，不會造成感染症。研判個案症狀與接種 COVID-19 疫苗 (Moderna) 無關，依據「預防接種受害救濟基金徵收及審議辦法」第 17 條第 1 款規定，不予救濟。

(九十一) 臺南市張○○ (編號：8039)

本案經審議，依據病歷資料記載、臨床表現及相關檢驗結果等研判，個案接種疫苗後因腹痛、嘔吐症狀就醫，腹部電腦斷層顯示為急性闌尾炎破裂。而 COVID-19 疫苗 (Moderna) 係屬 mRNA 疫苗，並不具致病力，不會造成感染症。研判個案症狀與接種 COVID-19 疫苗 (Moderna) 無關，依據「預防接種受害救濟基金徵收及審議辦法」第 17 條第 1 款規定，不予救濟。

(九十二) 臺南市陳○○ (編號：7827)

本案經審議，依據病歷資料記載、臨床表現及相關檢驗結果等研判，查個案本身有未妥善控制之糖尿病、高尿酸血症、慢性腎臟病等疾病史，於接種疫苗後出現全身無力、左膝與右手腕紅腫等症狀就醫。血液檢驗結果顯示存在感染情形，檢體培養結果顯示有細菌感染，診斷為左膝細菌性關節炎、右手腕蜂窩性組織炎等。而 COVID-19 疫苗 (BNT) 係屬 mRNA 疫苗，並不具致病力，不會造成感染症。綜上所述，個案症狀與接種 COVID-19 疫苗 (BNT) 無關，依據「預防接種受害救濟基金徵收及審議辦法」第 17 條第 1 款規定，不予救濟。

(九十三) 臺北市鄭○○ (編號：7830)

本案經審議，依據病歷資料記載、臨床表現、相關檢驗結果及現有醫學實證等研判，查個案本身有甲狀腺功能亢進、心房中膈缺損等疾病史，於接種疫苗後出現心悸、

下肢水腫等症狀就醫。血液檢驗結果顯示甲狀腺功能亢進，心電圖檢查結果顯示為心律不整。心臟超音波檢查結果顯示心臟衰竭且有瓣膜疾患，此屬慢性病理變化，非短時間可造成之情形。目前醫學實證顯示接種疫苗不會造成心律不整。研判個案症狀與其潛在疾病有關，與接種 COVID-19 疫苗無關，依據「預防接種受害救濟基金徵收及審議辦法」第 17 條第 1 款規定，不予救濟。

(九十四) 嘉義縣謝○○ (編號：7673)

本案經審議，依據病歷資料記載、臨床表現及相關檢驗結果等研判，查個案本身有未妥善控制之糖尿病、冠狀動脈心臟病、失智症等疾病史，於接種疫苗後因皮膚搔癢情形就醫，診斷為黴菌感染。個案接種後三個月因臀部皮膚化膿等情形就醫，檢體培養結果顯示有細菌感染，診斷為蜂窩性組織炎。而 COVID-19 疫苗 (Moderna) 係屬 mRNA 疫苗，並不具致病力，不會造成感染症。綜上所述，個案症狀與接種 COVID-19 疫苗 (Moderna) 無關，依據「預防接種受害救濟基金徵收及審議辦法」第 17 條第 1 款規定，不予救濟。

(九十五) 苗栗縣林○○ (編號：8062)

本案經審議，依據病歷資料記載、臨床表現、相關檢驗結果及現有醫學實證等研判，查個案有月經不規則、暈眩、胸痛、毛囊炎等疾病史，於接種疫苗後出現紅疹、暈眩、胸痛、喘、月經異常、落髮等症狀，陸續就醫後相關臨床檢查與血液檢驗結果均無特殊異常。又落髮之成因眾多，可能與壓力、遺傳或外力等因素有關。目前醫學實證顯示，接種 COVID-19 疫苗後圓禿之發生率並未增加。經綜合研判，個案之症狀應與潛在疾病或心理因素有關，與接種 COVID-19 疫苗 (Moderna) 無關，依據「預防接種受害救濟基金徵收及審議辦法」第 17 條第 1 款規定，不予救濟。

(九十六) 臺北市陳○○ (編號：8098)

本案經審議，依據病歷資料記載、臨床表現及相關檢驗結果等研判，個案接種疫苗後因左前臂腫脹症狀就醫，凝血功能檢驗結果無異常，影像學檢查結果顯示有軟組織腫塊、未見血栓。依據發生部位及檢查結果研判，其

症狀與接種 COVID-19 疫苗 (AZ) 無關，依據「預防接種受害救濟基金徵收及審議辦法」第 17 條第 1 款規定，不予救濟。

(九十七) 臺中市陳○○ (編號：7749)

本案經審議，依據病歷資料記載、臨床表現及相關檢驗結果等研判，個案接種疫苗後出現眉毛變白情形就醫，診斷為白斑症。查白斑症屬色素退化消失問題，可能與遺傳、壓力、日曬及自體免疫等因素有關。依據醫學常理，接種疫苗不會增加白斑症之發生風險。經綜合研判，個案症狀與接種 COVID-19 疫苗 (BNT) 無關，依據「預防接種受害救濟基金徵收及審議辦法」第 17 條第 1 款規定，不予救濟。

(九十八) 臺中市廖○○ (編號：8489)

本案經審議，依據病歷資料記載、臨床表現及相關檢驗結果等研判，個案接種疫苗後因頭痛、心悸、胸悶等症狀就醫，血液檢驗及影像學檢查結果無特殊異常。經綜合研判，個案症狀與接種 COVID-19 疫苗 (Moderna) 無關，依據「預防接種受害救濟基金徵收及審議辦法」第 17 條第 1 款規定，不予救濟。

(九十九) 新北市楊○○ (編號：8560)

本案經審議，依據病歷資料記載、臨床表現及相關檢驗結果等研判，個案接種疫苗後出現發燒、頭暈、胸痛等症狀就醫，診斷為高血壓、二尖瓣閉鎖不全。此疾患屬心臟瓣膜異常，非疫苗反應可造成之情形。經綜合研判，個案症狀與接種 COVID-19 疫苗 (AZ) 無關，依據「預防接種受害救濟基金徵收及審議辦法」第 17 條第 1 款規定，不予救濟。

(一百) 新北市湯○ (編號：8553)

本案經審議，依據病歷資料記載、臨床表現及相關檢驗結果等研判，個案接種疫苗後因胸痛、呼吸喘等症狀就醫，心肌酵素檢驗及影像學檢查結果無特殊異常，無心肌炎之跡象。經綜合研判，個案症狀與接種 COVID-19 疫苗 (BNT) 無關，依據「預防接種受害救濟基金徵收及審議辦法」第 17 條第 1 款規定，不予救濟。

(一百零一) 臺中市張○○ (編號：8677)

本案經審議，依據病歷資料記載、臨床表現及相關檢驗結果等研判，個案接種疫苗後因胸悶痛情形就醫，血液檢驗及心電圖檢查結果無特殊異常，無心肌炎之跡象。經綜合研判，個案症狀與接種 COVID-19 疫苗（BNT）無關，依據「預防接種受害救濟基金徵收及審議辦法」第 17 條第 1 款規定，不予救濟。

（一百零二）嘉義市林○○（編號：8478）

本案經審議，依據病歷資料記載、臨床表現及相關檢驗結果等研判，個案接種疫苗後出現心跳過快、胸悶、胸痛等症狀就醫，診斷為過度換氣。經綜合研判，個案症狀應為心理因素所致，依據「預防接種受害救濟基金徵收及審議辦法」第 17 條第 3 款規定，不予救濟。

（一百零三）桃園市溫○○（編號：7138）

本案經審議，依據病歷資料記載、臨床表現及相關檢驗結果等研判，個案接種疫苗後因胸痛、喘及頭痛等症狀就醫，心肌酵素檢驗、心電圖及心臟超音波檢查結果無特殊異常。經綜合研判，其症狀與接種 COVID-19 疫苗（BNT）無關，依據「預防接種受害救濟基金徵收及審議辦法」第 17 條第 1 款規定，不予救濟。

（一百零四）新北市曾○○（編號：8724）

本案經審議，依據病歷資料記載、臨床表現及相關檢驗結果等研判，個案接種疫苗後因嗅覺異常就醫，診斷為慢性鼻竇炎及嗅神經疾患。依據醫學常理，接種 COVID-19 疫苗不會造成嗅覺喪失情形。經綜合研判，個案症狀與接種 COVID-19 疫苗（Moderna）無關，依據「預防接種受害救濟基金徵收及審議辦法」第 17 條第 1 款規定，不予救濟。

（一百零五）彰化縣陳○○（編號：8470）

本案經審議，依據病歷資料記載、臨床表現及相關檢驗結果等研判，查個案具焦慮症病史，於接種疫苗後因皮膚搔癢、口乾及難以入睡等情形就醫。依據病歷記載，個案於接種前即因該等症狀反覆就醫。經綜合研判，個案症狀與接種 COVID-19 疫苗（高端）無關，依據「預防接種受害救濟基金徵收及審議辦法」第 17 條第 1 款規定，不予救濟。

(一百零六) 新北市胡○○ (編號：8549)

本案經審議，依據病歷資料記載、臨床表現及相關檢驗結果等研判，個案接種疫苗後出現左臂無法用力情形就醫，診斷為肌痛。研判其症狀應屬常見、輕微之可預期預防接種不良反應，依據「預防接種受害救濟基金徵收及審議辦法」第 17 條第 2 款規定，不予救濟。

(一百零七) 高雄市鍾○○ (編號：8774)

本案經審議，依據病歷資料記載、臨床表現及相關檢驗結果等研判，個案接種疫苗後 1 個多月因頭痛、四肢發麻等症狀就醫，診斷為過敏性鼻炎、甲狀腺低下等。依據醫學常理，接種 COVID-19 疫苗不會增加甲狀腺低下之發生風險。經綜合研判，個案症狀與接種 COVID-19 疫苗 (Moderna) 無關，依據「預防接種受害救濟基金徵收及審議辦法」第 17 條第 1 款規定，不予救濟。

(一百零八) 臺中市蔡○○ (編號：8481)

本案經審議，依據病歷資料記載、臨床表現及相關檢驗結果等研判，個案接種疫苗後出現左側腋下淋巴腫大、喘不過氣等症狀就醫，心電圖檢查結果無特殊異常，診斷為淋巴腺炎。衡酌其症狀程度尚屬輕微，屬常見、輕微之可預期預防接種不良反應，依據「預防接種受害救濟基金徵收及審議辦法」第 17 條第 2 款規定，不予救濟。

(一百零九) 新北市廖○○ (編號：7693)

本案經審議，依據病歷資料記載、臨床表現及相關檢驗結果等研判，個案接種部位腫塊與接種卡介苗相關，依據「預防接種受害救濟基金徵收及審議辦法」第 18 條第 1 項及其附表其他不良反應給付之規定，核予救濟金新臺幣 1 萬 5,000 元。

(一百一十) 新北市曾○○ (編號：8546)

本案經審議，依據病歷資料記載、臨床表現及相關檢驗結果等研判，個案接種部位潰瘍情形與接種卡介苗相關，依據「預防接種受害救濟基金徵收及審議辦法」第 18 條第 1 項及其附表其他不良反應給付之規定，核予救濟金新臺幣 5,000 元。

(一百一十一) 臺中市林○○ (編號：8464)

本案經審議，依據病歷資料記載、臨床表現及相關檢驗結果等研判，個案接種疫苗後出現右下腹痛症狀，經診斷為急性闌尾炎。而 COVID-19 疫苗(BNT)係屬 mRNA 疫苗，並不具致病力，不會造成感染症。綜上所述，個案症狀與接種 COVID-19 疫苗(BNT)無關，依據「預防接種受害救濟基金徵收及審議辦法」第 17 條第 1 款規定，不予救濟。

(一百一十二) 屏東縣張○○ (編號：8809)

本案經審議，依據病歷資料記載、臨床表現及相關檢驗結果等研判，個案接種疫苗後出現水腫、腹水等症狀就醫，血液檢驗結果顯示肝指數過高、腎功能下降。查個案本身有充血性心臟衰竭、心律不整、糖尿病等疾病史，且於接種疫苗前已有肝腎功能不佳之情形。個案於接種後四個月因症狀惡化併發敗血症死亡。綜上所述，個案症狀及死因與其潛在疾病有關，與接種 COVID-19 疫苗 (Moderna) 無關，依據「預防接種受害救濟基金徵收及審議辦法」第 17 條第 1 款規定，不予救濟。

(一百一十三) 高雄市陳○○ (編號：8776)

本案經審議，依據病歷資料記載、臨床表現及相關檢驗結果等研判，個案接種疫苗後因落髮症狀就醫，診斷為脂漏性皮膚炎、女性雄性禿。查雄性禿與年齡、基因遺傳及賀爾蒙變化等因素有關。又依據病歷資料判斷，其症狀發生時間亦不符合接種疫苗後發生自體免疫反應之合理期間。研判個案症狀與接種 COVID-19 疫苗 (AZ) 無關，依據「預防接種受害救濟基金徵收及審議辦法」第 17 條第 1 款規定，不予救濟。

(一百一十四) 高雄市林○○ (編號：8785)

本案經審議，依據病歷資料記載、臨床表現、相關檢驗結果及現有醫學實證等研判，個案接種疫苗後因落髮症狀就醫，診斷為圓禿。查落髮之成因眾多，可能與壓力、遺傳或外力等因素有關。目前醫學實證顯示，接種 COVID-19 疫苗後發生圓禿之機率並未增加。研判個案症狀與接種 COVID-19 疫苗 (Moderna) 無關，依據「預防接種受害救濟基金徵收及審議辦法」第 17 條第 1 款規定，不予救濟。

(一百一十五) 新竹縣陳○○ (編號：8765)

本案經審議，依據病歷資料記載、臨床表現、相關檢驗結果及現有醫學實證等研判，查個案本身具冠狀動脈心臟病、糖尿病、高血壓及 C 型肝炎等疾病史。接種疫苗後出現疲倦、食慾差及發燒等症狀就醫，後續骨髓穿刺切片檢查顯示為急性骨髓性白血病。依據目前醫學實證，白血病病患由出現基因變異至診斷為白血病需數年時間，非短時間可造成之情形。後續併發肺部出血而死亡。綜上所述，個案症狀及死因與接種 COVID-19 疫苗 (Moderna) 無關，依據「預防接種受害救濟基金徵收及審議辦法」第 17 條第 1 款規定，不予救濟。

(一百一十六) 臺北市鍾○○ (編號：8711)

本案經審議，依據病歷資料記載、臨床表現及相關檢驗結果等研判，查個案於接種疫苗前已有蕁麻疹之就醫紀錄。個案接種第一、二劑 COVID-19 疫苗後出現皮膚搔癢及紅疹等情形多次就醫，經診斷為蕁麻疹。研判個案症狀與其接種前即存在之皮膚疾患有關，與接種 COVID-19 疫苗無關，依據「預防接種受害救濟基金徵收及審議辦法」第 17 條第 1 款規定，不予救濟。

(一百一十七) 臺中市蔡○○ (編號：8741)

本案經審議，依據病歷資料記載、臨床表現及相關檢驗結果等研判，查個案於接種疫苗前已有皮膚結節性癢疹、全身性濕疹等皮膚疾患之就醫紀錄，本次接種疫苗後因全身搔癢紅斑情形多次就醫。研判個案症狀與其接種前已存在之疾患有關，與接種 COVID-19 疫苗 (Moderna) 無關，依據「預防接種受害救濟基金徵收及審議辦法」第 17 條第 1 款規定，不予救濟。

(一百一十八) 臺南市戚○○ (編號：8674)

本案經審議，依據病歷資料記載、臨床表現及相關檢驗結果等研判，個案接種疫苗後一個月出現頸部、背部紅疹症狀就醫，經診斷為濕疹，可能與氣候有關。又其症狀發生時間距離接種時間已久。研判個案症狀與接種 COVID-19 疫苗 (AZ) 無關，依據「預防接種受害救濟基金徵收及審議辦法」第 17 條第 1 款規定，不予救濟。

(一百一十九) 新北市卞○○ (編號：8692)

本案經審議，依據病歷資料記載、臨床表現及相關檢驗結果等研判，查個案本身具氣喘及過敏性鼻炎等疾病史。本次接種疫苗後因皮膚搔癢及紅疹等症狀送醫，經診斷為皮疹。衡酌其症狀應屬常見、輕微之可預期預防接種不良反應。另個案於接受藥物注射治療後出現暈眩及意識改變症狀，與接種疫苗後發生急性過敏反應之臨床表現並不相符。經綜合研判，與接種 COVID-19 疫苗(AZ)無關，依據「預防接種受害救濟基金徵收及審議辦法」第 17 條第 1 款規定，不予救濟。

(一百二十) 高雄市黃○○ (編號：8786)

本案經審議，依據病歷資料記載、臨床表現及相關檢驗結果等研判，個案接種疫苗後因接種部位紅腫、發癢就醫。衡酌其症狀程度尚屬輕微，屬常見、輕微之可預期預防接種不良反應，依據「預防接種受害救濟基金徵收及審議辦法」第 17 條第 2 款規定，不予救濟。

四、散會：下午 4 時 10 分